

2024-2025 學年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：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

敬啟者：

教育局在 2015/16 學年開始，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（「免費午膳」）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參加該計劃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：

合資格學生：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加下述計劃：

- (i)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 2024/25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；

〔註：家長須向本校提交學生資助「全額津貼」的證明(即由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發出的「2024/25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4/25 資格證明書」)，以便校方跟進為符合資格並需由學校安排午膳的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〕

- (ii) 就讀全日制官立、資助(包括特殊學校)或直接資助計劃(直資)小學；及

- (iii) 由其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。

〔註：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〕

資助原則：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，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。

注意事項：(i)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申請的家長須向學校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。

- (ii) 原則上，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「免費午膳」申請的日期起

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
(iii)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
(iv)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申請。

(v) [若學校有需要將參加「免費午膳」的學生資料轉交午膳供應商，請加上下列聲明作為(vi)項。]

如有需要，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惟只限作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相關用途。

有意參加的家長請填妥本通告電子回條，並於3/9/2024前交回「2024/25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4/25 資格證明書」。如有任何垂詢，歡迎致電本校(2384-6904)與郭家碧主任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：_____

(林嘉康)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

碧

【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：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】回條

敬覆者：本人知悉 貴校有關 2425家字第8號通告詳情。

本人 擬讓 *小兒/ 小女 申請 「在校免費午膳：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」。

會提交學生資助全額津貼的證明 (即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發出的「2024/25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4/25資格證明書」副本，並選擇由本校學生午膳服

務供應商提供午膳。

本人 不擬讓 * 小兒/ 小女 申請 「在校免費午膳：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」。

此覆

九龍婦女福利會

李炳紀念學校林校長

____年級____班學生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

註：

- (1) 請在適合的「」內加上“✓”號；
- (2) 請在「*」後刪去不適用者。